

The Teacher's
Book



中国教育名家 教师教学指导丛书

ZHONGGUO JIAOYU MINGJIA

教育非常痛

非常爱

王开东◎著

——知名教师王开东教育随笔

下



王开东

江苏省高中语文新教材实验先进个人
江苏省首届十年基础教育成果一等奖《深度语文》作者

漓江出版社



中国教育名家 教师教学指导丛书

ZHONGGUO JIAOYU MINGJIA

教育非常痛 非常爱

王开东◎著

——知名教师王开东教育随笔 下



王开东

江苏省高中语文新教材实验先进个人
江苏省首届十年基础教育成果一等奖《深度语文》作者

漓江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教育:非常痛,非常爱:知名教师王开东教育随笔(下)/
王开东著. —桂林:漓江出版社,2010.12
ISBN 978-7-5407-4956-9

I. ①教… II. ①王… III. ①中小学-教学研究-文集 IV. ①G632.0-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219871号

教育:非常痛,非常爱——知名教师王开东教育随笔(下)

作 者 王开东
责任编辑 刘萍萍 周群芳
封面设计 揽胜视觉
责任校对 章勸璐
责任监印 唐慧群

出 版 人 杜 森
出版发行 漓江出版社
社 址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22号
邮 编 541002
发行电话 0773-2583322 010-85893190
传 真 0773-2582200 010-85800274
邮购热线 0773-2583322
电子信箱 ljchs@163.com
<http://www.Lijiang-pub.com>

印 制 三河市人民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 710×1000 1/16
印 张 21
字 数 320千字
版 次 2010年12月第1版
印 次 2010年12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407-4956-9
定 价 42.00元(上下)

漓江版图书: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

漓江版图书: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可随时与工厂调换

郁达夫：佯狂难免假成真

《江南的冬景》，让我再一次走进郁达夫。过去我一直不喜欢他，那种敏感的尖锐，病态的歇斯底里，都让我感觉不舒服，我喜欢明朗的东西。

可能是时间的推移，我性子越来越慢，急躁的毛病也改了不少。我不再讨厌美声唱法了，甚至还喜欢上土得掉渣的二人转。那种咿咿呀呀的乡土气息，越来越让我迷恋。这其中就包括开始喜欢郁达夫的作品。读郁达夫是需要如水心境的，在袅袅的茶香之中涣散，而咖啡应该是不能佐读的。留洋的郁达夫骨子里还是中国旧文人的情调。

郁达夫的旧式诗歌，应该算是现代作家的翘楚吧。又有人评，要画江南的水墨山水，必得读郁达夫的《江南的冬景》。于是，我用“诗画”来教授这篇文章，把四幅画面和诗人的散步，都看成是意象，然后结合郁达夫的生平，来探究这些意象背后所折射出来的色彩和情调。效果也还不错。

达夫自然是一个很感性的人，读他的作品，常常禁不住要忧郁，这种人性深处的忧郁，不是张爱玲小资式的情调和疲倦，而是人性深处的那种痛苦，那种无助，满是血与泪的交融。

达夫一贯主张“文学作品都是作者的自传”，他的小说如此，散文和诗歌更是如此。郭沫若在《论郁达夫》中谈道：“他的作品中透露出一种真挚，似乎还有一个极其虚弱的声音在向你求救，那是灵魂的无奈在低吟浅唱。”真是不刊之论。郁达夫毁誉参半的《沉沦》，就彻底袒露自己的精神苦闷，简直比卢梭的《忏悔录》，还要来得直接。

“我真正不如变了矿物质的好，我大约没有开花的日子了。我所要求的就是这异性的爱情。苍天呀苍天，我并不要知识，我并不要名誉，我也不不要那些无用的金钱，你若能赐我一个伊甸园里的‘伊扶’，使她的肉体与心灵全归于我，我就心满意足了。”这是作者情感的一种燃烧。那种压抑在内心中对爱的渴望，像地狱中的魔鬼吞噬着诗人的生命，诗人的每一寸肌肤，都在燃烧，燃烧……

一、此情可待成追忆

郁达夫的第一任妻子是孙荃，虽是父母之命，但却正是达夫所喜。孙荃颇通文墨，旧体诗写得玲珑剔透，与郁达夫双剑合璧，龙飞凤舞。在达夫赴日留学中，两个有情人鸿雁传书，有很多的诗情和画意，流淌在盈盈一水间。

郁达夫甚至慨叹：“汝文字清简，已能压倒前清老秀才矣！”为了证明自己不是爱屋及乌，郁达夫把孙荃的两首小诗夹在自己诗作内发表，以假乱真，成为文坛佳话。由此可见当时郁达夫对孙荃的珍爱。1920年7月24日，两人正式结婚。随后的六七年时间，郁达夫尽管经历了丧子之痛，但夫妻二人的生活充满甜蜜。只是这种丧子之痛，无疑加深了郁达夫的颓废。在《一个人在途中》里他写道：“现在去北京远了，去龙儿更远了，自家只一个人，只是孤零丁的一个人。在这里继续此生中大约是完不了的漂泊。”我至今还记得《一个人在途中》里，郁达夫打酸枣，龙儿穿着棉袍，跑过来跑过去接，接到了就咯咯地笑，接不到也笑个不停的场景。

1922年春，郁达夫要回日本参加毕业考试，虽非死别，却是最痛苦的生离，郁达夫和孙荃两人携手和声填词《卖花声——送外东行》，没想到竟成为两人的绝唱：

梦里哭君行，疑已天明。（孙）

醒来却喜夜沉沉。（郁）

不是阿侬抛不了，郎太多情。（孙）

无语算邮程，暗自心惊。（郁）

途中千万莫多停，到得胡天安住后，寄个回音。（孙）

我每读至此，常常唏嘘不已。红尘背后难道真有一双翻云覆雨手，在制造人世间的爱恨情仇？

二、风雨茅庐安如山

郁达夫曾经对自己的好友孙百刚说：“老孙！近来我寂寞得和一个人在沙漠中行路一样，满目荒沙，风尘蔽目，前无去路，后失归程，只希望有一个奇迹来临，有一片绿洲出现。”1927年1月14日，奇迹来临，绿洲出现，郁达夫恰好

在孙百刚家邂逅了杭州第一美女王映霞，立刻坠入情网，不能自拔。

郁达夫和王映霞，一个是文坛才俊，风流倜傥；一个是西子再生，绰约多情。郁达夫自然一见倾心，再见倾倒，三见匍匐在地，于是上演了现代文坛一段轰轰烈烈的郁王传奇恋，世人称之为富春江上的神仙眷侣。杭州本来就是盛产爱情的地方，许仙和白娘子断桥的相会，就在那里。郁达夫初遇王映霞时，身上穿的正是孙荃从北平寄来的羊皮袍子，而孙荃，那个时候也正在北平呻吟于产褥之上。郁达夫，何其负心也！

郁达夫追求王映霞时的喜悦和热恋，忧郁和彷徨，放浪和坦白，简直超出了世人的想象。热恋期间，郁达夫突然出版《日记九种》，披露了他和王映霞相爱的种种细节，在上海滩引起轩然大波。平常人猜想，郁达夫此种作为，当是向世人申明，王映霞是我的，贴有郁达夫牌的专利商标。

《堂吉珂德》中有这样一句议论：“一个正派女人的美貌好比一束独立的火焰或者一把利剑，如果不靠近它，它既不会烧人，也不会伤人。”真正祸水的是男人，张爱玲看得最为透彻。她说：男人总要把好女人教坏，又想方设法地把坏女人感化好。郁达夫是不是如此？

映霞：

两月以来，我把什么都忘掉。为了你我情愿把家庭、名誉、地位，甚而至于生命，也可以丢弃，我的爱你，总算是切而且挚了。我几次对你说，我从没有这样地爱过人，我的爱是无条件的，是可以牺牲一切的，是如猛火电光，非烧尽社会，烧尽己身不可的。

……

映霞，映霞，我写了这一封信，眼泪就忍不住地往下掉了，我……

这样的语言和攻势，想来任何人都是不可抵挡的。

1927年郁达夫与王映霞在上海宣布同居，当年郁达夫38岁，王映霞23岁。这对孙荃的打击难以想象。“在长夜漫漫中，她只得断荤茹素，成了虔诚的佛教徒。”

1936年春天，郁达夫携妻子王映霞奔赴杭州，建起寓所——风雨茅庐。

郁达夫的诤友鲁迅却对他说杭州不可居，并说湖上闷热、蚊虫多。也许是老

道的鲁迅悟出了西湖“断桥”的谶语，因此特意作《阻郁达夫移家杭州》：

钱王登假仍如在，伍相随波不可寻。
平楚日和憎健翮，小山香满蔽高岑。
坟坛冷落将军岳，梅鹤凄凉处士林。
何似举家游旷远，风波浩荡足行吟。

温柔富贵乡里的郁达夫对此付之一笑，说：我只是作家，先生却是战士。纵是战士，在这“花态柳情、山容水意”之间，怕也会渐生惰性，甚至颓废不振的吧。

郁达夫的《寄映霞》可以窥见当时达夫的心情：

朝来风色暗高楼，
偕隐名山誓白头。
好事只愁天妒我，
为君先买五湖舟。

风雨茅庐建成后，郁达夫和妻子王映霞过了半年神仙眷侣的日子，半年后郁达夫远赴福建谋职。起初王映霞要跟随郁达夫离开，但郁达夫舍不得单身汉的逍遥自在，反复阻拦，引起王映霞的怀疑。后来王映霞携其母与三个儿子避难富阳、丽水。也许是郁达夫处处留情让王映霞恼火，也许是小女子孤枕寒被的辛酸，王映霞在达官贵人的勾引下，终于红杏出墙，给郁达夫戴绿帽子的就是达夫的好友浙江省教育厅厅长许绍棣。郁达夫匆忙赶回家，路上抽签内容为：

寒风阵阵雨潇潇，
千里行人去路遥。
不是有家归未得，
鸣鸠已占凤凰巢。

郁达夫感到大难临头。回家后，果然王映霞态度冷淡，郁达夫又在自己家中发现了许绍棣的信件，终于忍不住大怒，夫妻争吵，王映霞离家出走。窗外，王

映霞洗涤晾晒的纱衫还挂在那儿，郁达夫越看越气，又毫无办法，竟然拿笔饱蘸浓墨在那纱衫上大写：“下堂妾王氏改嫁前之遗留品！”不久，郁达夫又愤而在《大公报》刊登“启事”：“王映霞女士鉴：乱世男女离合，本属寻常，汝与某君之关系，及搬去之细软衣饰、现银、款项、契据等，都不成问题，惟汝母及小孩等想念甚殷，乞告一地址。郁达夫谨启。”

王映霞看到后，气得花容失色，后经友人调解，郁达夫登报说明自己神经错乱，而王映霞则不公开地写下保证书。至此一场风波才告平息。然而感情的裂痕却愈来愈深，终至最后在南洋恶脸相向，郁达夫推出《毁家诗纪》详细叙说王映霞与许绍棣的“热恋情事”，而王映霞也以《一封长信的开始》和《请看事实》相对应。在报纸的推波助澜之下，这对“富春江上神仙侣”终于覆水难收，分道扬镳。王映霞只得从星洲孤身回国。晚年的王映霞这样回忆：“我离开郁达夫，拎了一只小箱子走出了那幢房子。郁达夫也不送我出来，我知道他面子上还是放不下来。我真是一步三回头，当时我虽然怨他和恨他，但对他的感情仍割不断；我多么想出现奇迹：他突然从屋子里奔出来，夺下我的箱子，劝我回去，那就一切都改变了……”

王映霞走后，郁达夫带着儿子郁飞继续在南洋漂泊，直到1945年被日本宪兵秘密杀害。

早在1945年初，郁达夫已有一种不祥的预感。他立下遗嘱，把他在印尼的一切财产留给何丽有及其子女，而国内的稿费、版税、房产等，则全部留给王映霞所生的三个儿子。一代文豪，终于烟消云散，所有人生是非，都付与断壁残垣。

郁达夫好友刘海粟曾讲过一番话，最能反映郁达夫对王映霞的痴恋：“自从王映霞离开新加坡回国，他一直抑郁寡欢，酒喝得更多，诗却写得没有过去好了。古人说诗文穷愁而后工，那是指精神面貌振奋的人而言。达夫在南洋，虽在印尼和何丽有结合，但是他们之间没有深厚的爱情，郁达夫直到死，心里只有王映霞。”

王映霞后来嫁于华中航业局经理钟贤道，2000年12月，92岁高龄的王映霞在上海安然去世。

郁达夫的好友郭沫若对郁王悲剧曾作过这样的评价：“达夫太多情，却又像妇人那样多愁善感并且疑心太重”，“达夫是始终挚爱着王映霞的，但他不知怎的，一举动起来便不免不顾前后，弄得王映霞十分难堪”。事实也确是如此，郁

达夫 1936 年日记就这样写道：“晚上独坐无聊，更作霞信，对她的思慕，如在初恋时期，真也不知什么原因。”说明即便结婚十年之久，郁达夫对王映霞的感情依然浓烈。但也许爱之深，必然苛求切。实事求是地讲，婚姻的破裂达夫是负有主要责任的。

我们从以下可以看到一些痕迹。1931 年 3 月，郁达夫与王映霞发生矛盾，就直接卷铺盖回到富阳老家，以此来刺激王映霞。见到久别的妻儿，郁达夫分外激动。孙荃真是一个个性的女人，她虽然精心服侍郁达夫的生活，但却在卧房门上贴出“卧室重地，闲人莫入”的告示。

还有就是郁达夫到福州谋职却阻止王映霞随同，是否有放浪形骸的某种隐秘需求，我们不得而知。但却让王映霞有被遗弃的感觉。王映霞甚至和普通女友交往，也要被郁达夫怀疑为同性恋，一旦像郁达夫一样离家出走，马上郁达夫就登报，闹得满城风雨。更何况在战乱时，郁达夫把妻儿一大堆丢在老家不闻不问，最后，更是自己当初附庸风雅所结交的不三不四的达官贵人，趁着乱世占去了凤凰巢，王映霞当然有错，但却是可原谅的错。

在郁达夫的眼睛里，所有的女性都是可亲可敬的，个个都值得男人们去追求、去怜悯、去爱恋。甜蜜的爱情和不幸的婚姻纠葛，给郁达夫带来了甜蜜的忧伤，更给他留下了许多难以启齿的苦痛。但这二者的混合交织却不期然地成就了他那光辉灿烂的文学大业。

郁达夫的一生最能浓缩在他的一首名诗中。

不是尊前爱惜身，佯狂难免假成真，
曾因酒醉鞭名马，生怕情多累美人。
劫数东南天作孽，鸡鸣风雨海扬尘，
悲歌痛哭终何补，义士纷纷说帝秦。

张爱玲：如朵云轩信笺上的一粒泪珠

“三十年前的上海，一个有月亮的晚上。我们也许没赶上看到三十年前的月

亮。年轻人想着三十年前的月亮该是铜钱大的一个红黄湿晕，像朵云轩信笺上落了一滴泪珠……”

朵云轩信笺上落了一滴泪珠，陈旧而迷糊，这不仅是三十年前上海的旧月亮，恐怕也还是张爱玲自己。

贾平凹曾经感慨地说，读张爱玲总感觉老狐狸要上身。

这个软玉温香的女人，这个“民国世界的临水照花人”。那种绝对的敏感、放肆的才华、孤傲的暗香浮动，甚至女人味十足的尖刻，都只属于张爱玲。

张爱玲幽幽地说：“成名要趁早呀！来得太晚的话，快乐也不那么痛快。”这个三岁背唐诗，七岁写小说，十三岁写下《迟暮》，十四岁写《霸王别姬》的小女人，从上海滩的烟云迷茫中向我们走来，风姿绰约，华光万丈。战乱中的张爱玲，横空出世，一出手就是经典，一开始就是巅峰，一落笔就是高潮。《金锁记》《红玫瑰和白玫瑰》以及《倾城之恋》都是抗战时期的作品。

然而，造化弄人，冰雪聪明的张爱玲也逃不过爱情，她的爱情死穴是胡兰成，有名的江南大才子，汪伪政府的宣传次长，十恶不赦的大汉奸。这场惊世骇俗的爱情，不仅使得张爱玲半生孤苦，也毁掉了她一飞冲天的艺术生命。

出身名门的张爱玲，爷爷是晚清翰林院大学士，奶奶是李鸿章的女儿。但张爱玲却有一个不幸的童年，早年父母不和，不仅大打出手，终至于离婚。童年和少年时代的张爱玲，犹如孤魂野鬼，游荡在深宅大院里，满嘴都是烟云和沧桑。家庭的变故，亲情的失血，奠定了张爱玲作品的悲剧色调。她说：“我不喜欢壮烈。我是喜欢悲壮，更喜欢苍凉。壮烈只有力，没有美，似乎缺乏人性。悲壮则如大红大绿的配色，是一种强烈的对照。苍凉之所以有更深长的回味，就因为它像葱绿配桃红，是一种参差的对照。”没想到这种喜欢竟然运命成谶，张爱玲的人生竟然就是这样。前半生辉煌不羁，后半生没落忧伤，也许只有张爱玲才可以同时承受灿烂夺目的喧闹与极度的灰飞烟灭。她的笔宛若金针，貌似漫不经心地描龙绣凤，实际上却字字句句刺在了心上。

一直认为，张爱玲是看透了、体味了女人的，她以女人的视角，丝丝扣扣地展现女人心中最柔弱的一个部分，只要这个点一被触发，爱就像一支离弦之箭，再不回头。而这种不顾一切的尽头正是所有悲剧的起源。

1944年初，胡兰成在《天地》看到张爱玲的作品，惊为天人。于是从《天地》主编苏青那里找到张爱玲的地址并登门造访，但被生性漠然的张爱玲

婉拒在外。不过，鬼使神差的张爱玲在第二天即回访了胡兰成，从此踏上贼船，“只做鸳鸯不羡仙”。

在送给胡兰成的第一张照片后，张爱玲写道：“见了她，她变得很低很低，低到尘埃里，但她心里是欢喜的，从尘埃里开出花来。”这种爱情那么惶恐和卑微。女人只有爱到极点才会卑微，而卑微是危险的，聪明如张爱玲未尝不懂得其中的玄机，但非如此表达，不足以表达自己的悸动和狂喜，不足以把一颗心和盘托出来。但男人都是贱的，你低到了尘埃里，他却没有了征服的挫败感，所以只是“端然地接受，没有神魂颠倒”（胡兰成语）。看来胡兰成“安与不安”的分析，确实一针见血。

“听到一些事，明明不相干的，也会在心中拐好几个弯想到你。”张爱玲简直把痴迷写绝了，因为喜欢，才会不在意他的家庭，甚至不在意他汉奸的身份。女人一旦爱上一个男人，爱就如赐予女人的一杯毒酒，被女人心甘情愿地以一种最美的姿势一饮而尽，一切的心都交了出去，生死度外。这还是那个把孤傲和冷艳都挥发到极致的张爱玲？

当然，张爱玲也曾想过要逃离，“我要你知道，在这个世界上总有一个人是等着你的，不管在什么时候，不管在什么地方，反正你知道，总有这么个人”。但她最终还是不能“学太上而忘情也”，而且这种逃离，简直就是一种死生契阔的表白。因为爱过，所以慈悲；因为懂得，所以宽容。

但生性风流的胡兰成注定还是要辜负她。

1944年，张爱玲与胡兰成签订终身。婚后的生活浪漫而平实，这是张爱玲一生最美的时光。次年，胡兰成即成为通缉犯，离开上海。处处留香的胡兰成，先后在武汉娶了护士周训德，又在温州与范秀美同居。

张爱玲不顾他通缉犯的身份，跋山涉水去温州看望他，她幽幽地说：“我从诸暨丽水来，路上想着这是你走过的，及在船上望得见温州城了，想你就住在那里，这温州城就含有宝珠在放光。”然而，今非昔比，情非所堪啊。胡兰成把张爱玲安置在小酒店里，白天陪她，晚上却和范秀美同居。

痛苦不堪的张爱玲，只得屈辱地请求胡兰成在她们两人之间作选择，胡兰成不肯，张爱玲叹道：“你是到底不肯。我想过，我倘使不得不离开你，亦不致寻短见，亦不能再爱别人，我将只是萎谢了。”在黯然离开温州的时候，张爱玲把一大堆稿费留给这个绝情的男人，我不知道胡兰成如何用张爱玲的钱来养女人和狎妓？

“生于这世上，没有一样东西不是千疮百孔的。”痛苦至极的张爱玲这样诉说，逻辑的链条断裂了，生命的热血在喷涌。因爱慈悲的张爱玲忍受着嫉妒的烟焰炙烤，内心的挣扎一览无余。“如果我不爱你，我就不会思念你，我就不会妒忌你身边的异性，我也不会失去自信心和斗志，我更不会痛苦。如果我能够不爱你，那该多好。”可是爱情不是水龙头，能够随时随地地拧上，醉里挑灯的张爱玲还是痛苦，借酒浇愁似乎也失去了效应，“酒在肚子里，事在心里，中间总好像隔着一层，无论喝多少酒，都淹不到心上去。”

在《半生缘》中，失散了十几年的恋人顾曼桢与沈世钧，别后重逢，竟然同时感叹：“我们再也回不去了。”是的，回不去了。这是古往今来的最苍凉的凄婉和最无可奈何的一声叹息。

温州别后大半年，胡兰成去上海看张爱玲。因为嫉妒周训德和范秀美，张爱玲态度冷淡，当夜二人分室而居。第二天清晨，胡兰成去张爱玲的床前，俯身吻她，张爱玲伸出双手紧抱着他，哽咽一句：兰成！一时哽咽难当，伤心落泪。

“如果情感和岁月也能轻轻撕碎，扔到海中，那么，我愿意从此就在海底沉默。你的言语，我爱听，却不懂得；我的沉默，你愿见，却不明白。”可是情感和岁月怎么能撕碎？它们不仅醒着，而且还高举着，在招摇。

又半年后，张爱玲给胡写信，说：“我已经不喜欢你了。你是早已不喜欢我了的。这次的决心，我是经过一年半长时间考虑的，彼惟时以小劫故，不欲增加你的困难。你不要来寻我，即或写信来，我亦是不看了的。”从此一段旷世奇缘，石沉大海。当年张爱玲就伤心赴美。在余下的整整半个世纪里，张爱玲都在四处漂泊中度过。后来她虽然还有一次与赖雅婚姻，但没有爱情。1994年，张爱玲出版《对照记》，用相片叙说自己的故事，不仅没有赖雅一张相片，甚至对他只字不提，而且整本书没有一个爱字，张爱玲的字典里已经没有这个字的温度和湿度了。“执子之手，与子偕老”的梦想，早已经遗失在40年代的上海，“雨打风吹去”，赖雅不久病逝，张爱玲一个人孤单度过漫长的三十年。

张爱玲所有传世的作品几乎都在25岁之前完成，与胡兰成分手后，有好长一段时间她没有动笔。她的确如她所言，从此萎谢了。

李碧华说：“张爱玲是一口古井。文坛寂寞得恐怖，只出一位这样的奇女子。”

我在沉重的压力下，读张爱玲，一遍遍翻过，人，恍恍惚惚。

她的才华，是绝世的。

她从历史幽深中走来……

让我们这些俗人，都低，低到尘埃里去。

林徽因：一身诗意千寻瀑

林徽因，一个怦然心动的名字，一场无与伦比的美丽，一段惊世骇俗的传奇，一颗划过整个二十世纪都璀璨耀眼的明星，一个从黑夜的大海中滑过，但永不熄灭、永不沉没的神话。她是古典和现代天造地设的最后一个美人，浪漫和时尚和谐统一的最后一曲挽歌，中西合璧水乳交融最美的一则童话，举手投足集万千宠爱于一身才女淑女的最后一轮绝唱。

记忆永远不会苍白，谁也淡忘不了。曾经有这样一个女人，垄断了男人所有的想象和女人的奢望，她让男人们希望，又让女人们绝望。“自在飞花轻似梦，无边丝雨细如愁”，她跨越了百年的美丽，但却仍然徜徉在中国整个现当代的历史中，鲜活着，妩媚着，光彩着，闪亮着，眉目清新，温婉如玉。

从来不需要想起，永远也不会忘记。像奥黛丽·赫本，像莎朗·斯通，像苏菲·玛索，不！她比英国的戴安娜王妃还要迷人。

林徽因，的确就是这样的一个幸福女人。

中国布尔乔亚最后的一个大诗人徐志摩，中国最伟大的建筑学家梁思成，中国最宏大的逻辑学之父金岳霖，这三个男人，倾尽一生追慕她、呵护她、宠爱她，至死不渝，无怨无悔。

林徽因也得以分享了千百年来无人能解的真情，哪怕陆小曼，哪怕林洙，也从来没有说过她一个“不”字，这是怎样的一个奇女子啊！徐志摩、梁思成、金岳霖，交织在一起，成为一个难解之谜，这是决不能用世俗和常理来论断的爱情，滚滚红尘里，大音希声的呐喊和苍白无力的辩驳碾过的执著和坚守，硝烟散去，唯独剩下这份茕茕孑立的爱情，站立着，像一块恒久的钻石。

林徽因究竟有多美？

我以为冰心的评价最能切中肯綮，她认为林徽因是“俏”，是俏丽，不仅漂

亮，更为可爱。

其实，陆小曼丰满靓丽，更令男人动心。但小曼的美丽别人说得出，天生丽质中混合着后天的雕琢，玲珑剔透，万种风情。而林徽因的美丽，却是从骨子里渗透出来的华丽和高贵，塑造不得也模仿不得，她比烟花更美丽！

不管是留学英伦还是迁居李庄，无论是她的课堂还是她的沙龙，林徽因都令男人仰视，都让女人保持着得体的距离和缄默。她眼波流转，顾盼生姿，妙语如珠，飞花溅玉。

岱峻在《发现李庄》中详细记载了林徽因在逼仄的李庄散发出来的女性光辉：“强大的母亲，温柔的妻子，严厉的老师，浪漫的女友，勤奋的学者，犀利的沙龙女主人——一个大写的女人，清清爽爽地从历史深处走出来。”

林徽因 51 岁死于肺结核，跟茶花女一样，这病加深了她的风雅。即便生病，在金岳霖眼里，她依然“迷人、活泼、表情生动和光彩照人”，而梁思成则感慨：“我迷人的病妻啊……”

俏，可能还有刁钻和臭美。

香山月夜中。林徽因穿着一袭白纱睡衣，宛若嫦娥仙子，点一炷清香，采一朵莲花，坐在银色的月光下写诗。月光，花影，袅袅青烟……淡雅极了，美艳极了，那是和王小波把情书写在五线谱上一样的浪漫。她臭美说：“男子见了一定会晕倒。”梁思成说：“你看，我还站着呢，没有晕倒。”于是，两个人相视而笑。

还有一次，林徽因和梁思成到太庙约会，梁思成想逗林徽因开心，突然从后面溜走，偷偷爬上了树梢。从此梁思成就有了一个“梁上君子”的雅号，朋友们也给林徽因起了个“林间美人”来对仗。“林间美人”当是林黛玉的雅称，谁知道林徽因最终也死于肺病，这究竟是一语成谶，还是造化弄人？

更为经典的是，林徽因在香山上养病，就说：吾想吃东安市场的梨，谁要是最先为吾买到，吾便爱他。顿时与座的青年才俊纷纷飞奔而去，梁思成也蹬着自行车去买，不料途中为车所撞，做手术后腿短了几厘米，变成了跛足。尽管如此，他还是第一个给林徽因买到梨，从而大获美人的芳心。这或许只是一则野史，但为什么会发生在林徽因身上呢？我相信这就是她的真性情。

无独有偶，在英伦留学期间，林徽因突然给徐志摩发来电报，说自己在英国寂寞，让他发一段长长的电文，给自己破愁解闷。徐志摩傻傻忙活了一个晚上，第二天到邮局，结果，已经有四个人抢先给林徽因发长电报了。原来，她在开玩

笑，打趣他们呢！

才华卓著的林徽因，在许多领域都识见不凡，可惜她述而不作，似这般如花美眷，姹紫嫣红开遍，都付与断壁残垣，而这，只能是历史的捉弄和遗憾了。

1942年4月18日，傅斯年致函国民党教育部部长朱家骅，为梁思成恳求研究经费，信中提及林徽因，说“其夫人，今之女学士，才学至少在谢冰心辈之上”，这并非谬奖。李健吾与林徽因交谊颇深，对林徽因一流的口才和滔滔的雄辩自然多有领教，他在《林徽因》一文中用幽默的笔触写道：“当着她的谈锋，人人低头。叶公超在酒席上忽然沉默了，梁宗岱一进屋子就闭拢了嘴，因为他们都发现这位多才多艺的夫人在座。杨振声笑了，说：‘公超，你怎么尽吃菜？’公超放下筷子，指了指口若悬河的徽因……”徽因的健谈决不是闲言碎语，而常是有学识，有见地，犀利敏捷的批评。从诙谐的轶事到尖锐的剖析，从明智的忠告到突发的愤怒，从狂野的热情到深刻的蔑视几乎无所不包，在众多文人雅士中谈锋机敏、一针见血、调笑无双、神韵飞动，所有人都为之倾倒。这一段沙龙生活，让岁月的干枯有了些许的生动，而陈旧的历史页面也开始芳香四溢。

闽侯林氏，百年家族，三代风华，最后到才貌双全的林徽因。从文艺界的“第一才女”到“中国现代建筑学的绝对先驱”，林徽因以天然的才气、“精致的洞察力”，在诗歌、小说、散文的文学创作领域，戏剧舞台美术设计的艺术领域以及建筑学领域均“留下自己的印痕”。要知道，当时林徽因去燕京大学演讲，时尚高傲的燕京大学女大学生们，听说林徽因来了，再也顾不得淑女的矜持和优越，奔走相告，从图书馆、教室、寝室蜂拥而来，鞋子跑掉的大有人在。

这个呆板的世界，有才华的女人多了去了，但林徽因，只有一个！

三十年代初，林徽因和梁思成用近代法式研究中国古代建筑，成为这个学术领域的开拓者，并获得了巨大的学术成就。林徽因以一娇弱之女子，走遍了全国15个省、200多个县，实地考察了2000余处中国古代建筑遗构，为中国古代建筑研究奠定了坚实的科学基础。在文学方面，林徽因的散文、诗歌、小说、剧本、译文和书信等作品，均出手不凡。其中代表作为《你是人间四月天》、小说《九十九度中》等。此外，1949年以后，林徽因在美术方面曾做过三件大事：第一是参与国徽设计，第二是改造传统景泰蓝，第三是参加天安门人民英雄纪念碑设计。

梁思成和金岳霖，两个最优秀的男人都决定让出自己的最爱——在我看来，他们不仅因为爱情的高贵，还因为爱情的压力。梁思成在和林洙的谈话中就说：

“做她的丈夫很不容易……我不否认和林徽因在一起有时很累，因为她的思想太活跃，和她在一起必须和她同样反应敏捷才行，不然就跟不上她。”梁思成也透露，反而是和林洙在一起感到宁静。当林洙让梁思成比比自己和他的前妻，梁思成含混地说，你们的美，是两种类型，不好比。也就是这个林洙回忆起自己第一次看见林徽因时的悸动，她说：“我完全被她的风采淹没了。”而那个时候林徽因已经四十多岁，病入膏肓了。

当然，林徽因最为让人着迷的还是她坦荡的性情。

有两句话，足见她的风骨。

在抗战的兵荒马乱中，她给从文的信中说：“二哥，你想，我们该怎样活着，才有法子安顿这一副还未死透的良心？”还有，当她的儿子梁从诫问她，日寇来了怎么办。她镇定地说，你难道没有看见，我们家门口就是扬子江吗？

这就是林徽因，爱与恨都是那么坦荡，就像满地的青草，自然地生长。

志摩死后，她曾经痛悔地说：“理想的我，老希望着生活有点浪漫发生。或是有个人叩下门走进来坐在我对面同我谈话，或是同我同坐在楼上炉边给我讲故事，最要紧的还是有人要来爱我。我做着所有女孩做的梦。”而这个人，不是浪漫多情的志摩，还能是谁呢？

她还说：“我所谓极端的、浪漫的或实际的都无关系，反正我的主义是要生活，没有情感的生活简直是死！……如果在‘横溢情感’和‘僵死麻木的无情感’中叫我来拣一个，我毫无问题要拣上面的一个，不管是为我自己或是为别人。人活着的意义基本的是能体验情感。能体验情感还得有智慧有思想来分别了解那情感——自己的或别人的！”

这是志摩去世几年后，林徽因对自己内心真实的触摸。其实，在徐志摩殉难两个多月后，她就写信给胡适，推心置腹地讲出一篇伤心裂肺的话：

实说，我也不会以诗人的美誉为荣，也不会以被人恋爱为辱。我永是“我”，被诗人恭维了也不会增美增能，有过一段不幸的曲折的旧历史也没有什么可羞惭。……我的教育是旧的，我变不出什么新的人来，我只要“对得起”人——爹娘、丈夫（一个爱我的人，待我极好的人）、儿子、家族等等，后来更要对得起另一个爱我的人，我自己有时的心，我的性情便弄得十分为难。前几年不管对得起他不，倒容易——现在结果，也许我谁都没有对得起，您看多冤！……

除了欣赏志摩显而易见的才华之外，林徽因还欣赏他的为人，在《纪念志

摩逝世四周年》中，她说：“你的心情永远是那么洁净；头老是抬得那么高；胸中老是那么完整地诚挚；臂上老有那么许多不折不挠的勇气。”

在《悼志摩》中，她又说：“志摩认真的诗情，绝不含有丝毫矫伪，他那种痴，那种孩子似的天真实能令人惊讶。”愈是认清了这一点，林徽因便愈是珍重徐志摩的那份无价的情，无价的真！也正是因为这个原因，明艳高贵不可方物的徽因，会为了志摩的两本“康桥日记”，与自己的好友凌叔华大动肝火，大伤元气。

她只是想知道，当年的自己在徐志摩的心中是怎样的幼稚？而今，她又有多少来不及的追悔和恰如其分的失意？为了这，林徽因甚至请出了胡适，结果仍然未能从凌叔华那里拿回志摩的日记。这是历史的悲剧，可谁又能否认，这个悲剧加深了历史情感苍凉的美感呢？

徐志摩飞机失事后，梁思成给妻子带回了一块飞机残骸上烧焦的木片。这块焦黑的木片，被林徽因悬挂在自己卧室之中，整整悬挂了二十四年，直到她告别苍凉的人世。

二十四年啊，这是一段客观的物理时间，这也是一段难以跨越的心理时间。二十四年，有多少风、多少雨、多少人、多少事，就那样静静地滑过慢慢地经历过，而它就那样悬挂着，悬挂着……这，究竟是忏悔，还是追忆？是爱情，还是友情？甄别和分辨这些，对我们真的还有那么重要吗？

晚年的林徽因常常要吟唱徐志摩的那首《偶然》，可是，我们永远也无法揣摩她吟唱时的心情了。

我是天空里的一片云，
偶尔投影在你的波心——
你不必讶异，
更无须欢喜——
在转瞬间消失了踪影。

你我相逢在黑夜的海上，
你有你的，我有我的，方向；
你记得也好，
最好你忘掉，